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 关于 2024 年预算执行及 2025 年预算草案的说明

###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 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9.77 亿元，为预算 30.19 亿元的 98.6%，增长 5.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9.58 亿元，下降 2.5%；非税收入完成 10.19 亿元，增长 25.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32 亿元，为预算的 97.3%，下降 14.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0.93 亿元，为预算的 4.9%，下降 75.2%。

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5.72 亿元，为预算的 89.5%，增长 318%。增幅较大的原因是新增专项债券安排支出 12.74 亿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开发区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0.91 亿元，为预算的 95.1%，增长 0.2%；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14 亿元，为预算的 102.1%，增长 14.1%。

4. 政府债务预算执行情况。开发区 2024 年增加政府债务限额 41.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9.3 亿元。争取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2 亿元，主要用于统购商品房用于返迁户安置。争取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39.3 亿元，用于综合保

税区公共保税仓库项目等，债券资金用于提高预算保障能力，偿还存量债务等。当年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2.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95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1.9 亿元，使用一般财力偿还本金 500 万元）；专项债务 0.7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0.5 亿元，使用一般财力偿还本金 0.2 亿元）；支付利息 2.7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74 亿元，专项债券 0.99 亿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截至 2024 年底，开发区政府债务限额 131.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8.7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72.45 亿元。

## （二）预算执行成效

### 1.把牢财政平稳运行“主基调”，兜牢“三保”底线

深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依托综合治税信息平台，深挖财源，确保应收尽收。强化非税收入征管，挖掘增收潜力，通过清理欠税、协调秦皇岛银行股权分红、加快资产处置等措施，有效应对短收因素，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区级实际出台了《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盘活国有资产资源和落实过紧日子节约开支工作实施方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的一般性支出，做好基本支出供给，保障机关和基层运转，采取了压缩一个月日常公用经费额度（据实结算的项目除外）不再下达或者按年初预算 15%调减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指标等措施压缩行政运行成本，统筹财力优先保障“三保”及重点领域支出需

求，支持科技创新和重点项目建设。发挥政府采购政策作用，优化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环境，政府采购累计节约资金 212.58 万元。2024 年全区三保支出完成 5.47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0.98 亿元、保工资支出 3.82 亿元、保运转支出 0.66 亿元。

## 2.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监管效能

一是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推行绩效管理理念和预算管理方法相融合，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使用和高效产出，对 2024 年 9 个区级新增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审减资金 432.74 万元；对 2023 年度 14 个区级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和 1 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事后续效评价，评价资金总额 1.72 亿元，为提升项目决策水平、优化财政资源配置起到重要作用。二是将预算绩效管理贯穿于财政管理的全过程，扎实推进财政资金聚力增效。预算执行中，遴选确定财政重点监控项目共计 59 个，监控项目资金预算批复金额合计 1.5 亿元。开展预算项目自评抽评，涉及资金 3.77 亿元，确保预算资金执行安全高效。三是扎实开展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做好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和工程计算评审，审结预算评审项目 55 个，审减资金 0.53 亿元，完成评审项目 113 个，审减资金 4.2 亿元，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配置的科学性。

## 3.坚守红线底线，有效防范化解金融债务风险

多措并举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债务本息足额纳入预算，及时足额偿还债务本息 5.39 亿元，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用

好用足国家政策，争取再融资资金支持，成功申请再融资 2.4 亿元，争取新增债券额度 0.45 亿元，用于开发区综合保税区和北医三院周边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积极利用上级政策发行债券 38.65 亿元偿还存量债务，腾挪资金空间。加强国有企业债务管控，建立国有企业债务分析管理机制，定期梳理分析、研判债务风险。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通过贷款本金展期等方式平滑国有企业债务，缓解偿债压力。其中，与河北资产合作，化解港务公司建设银行不良贷款问题，压降债务额度 2.47 亿元；与秦皇岛银行沟通，研究降低贷款利率方案，将原贷款利率 6.5% 左右降至 4% 以下，缓解付息压力。

#### 4. 坚持不懈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激活经济发展动能

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统筹调度资金，保障助企纾困、重点项目建设需求，力促重点项目早日达产。威卡威 10gwh 锂电池项目已累计投入 3.34 亿元、北医三院秦皇岛医院建设项目已累计出资 7.08 亿元。加强产业扶持力度，助力企业加快发展，拨付区内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0.16 亿元，支持康复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侨商大厦和未来中心、双迪科技和快速达等项目配套。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拨付外经贸发展和招商引资资金 0.16 亿元，拨付开发区建设专项资金 0.41 亿元。进一步聚焦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大科技创新支持力度，落实各项支持政策和资金奖补，鼓励企业开展创新研发，推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落实，推动燕山大学与开发区管委校地合作“科技成果超市”项目建设，

拨付科技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奖励资金 413 万元，拨付各级支持科技创新相关专项资金 445 万元。

#### 5. 全心全意保障改善民生，加强重点领域保障

加大民生领域财政资金投入，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按可持续、保基本原则安排好民生支出。一是全面保障教育经费，确保教育优先发展，教育支出 2.86 亿元，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公益发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合理分配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专款。二是认真做好社会保障管理工作，落实民政兜底保障政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亿元。其中：拨付各类困难群众救助、低保、抚恤、退役安置类资金 0.19 亿元，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制度，提高开发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拨付 2024 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各项补贴 776 万元。三是大力提振消费，充分激发市场活力，拨付 356 万元用于持续开展“名车进名企 名品进名企”、“汽车消费促进周”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系列活动。四是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各项规定，拨付耕地保护整治经费 435 万元，完成耕地流出卫片图斑整改，及时足额发放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五是持续推进环境整治工作，持续改善大气环境，确保重大环境工程落到实处，大气污染防治、污水处理、戴河沿岸治理等节能环保方面支出 0.45 亿元；拨付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口袋公园建设等重大民生工程建设资金 0.17 亿元，解决区内内涝积水等问题，有效提升我区人居环境。六是确保卫生健康资金投入，

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水平，卫生健康支出 1.63 亿元，主要用于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标准、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强化医疗服务保障能力、完善疾病预防控制及应急体系建设等。七是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精准施策妥善化解信访积案。2024 年以来开发区加大攻坚化解力度，根据国有企业拖欠工程款历史背景等实际情况，在财力异常紧张的情况下，千方百计筹措资金，积极化解信访积案。

### （三）存在问题

2024 年，财政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保障了开发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平稳增长，但理性思考、深入分析，当前财政运行也面临一定的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质量下降，财政收入结构不够合理，税收收入占比偏低，非税收入组织困难。二是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存在，财政收入总量较小，可用财力较少，基层“三保”、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营商环境和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的推进导致支出需求快速增长，收支矛盾尖锐。三是 2024 年是政府债务还款高峰期，本息叠加金额较大，财政腾挪调度空间较小，存在一定的偿还压力。

## 二、2025 年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然而，我区财政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受税收和土地出让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目标较为艰难，偿还债务本息压力较大，刚性支出需求大幅增长，财政处于紧平衡状态。为积极应对面临的诸多困

难和挑战，开发区综合分析当前经济形势，统筹各类资金，突出零基预算和绩效预算理念，加大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保障力度，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确保全年财政平稳运行，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 （一）2025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5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按照工委、管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持续强化过紧日子的要求与预算管理有机衔接，全面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兜牢“三保”底线、提升偿债能力，扎实推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加快推进“四地四区”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围绕上述指导思想，2025年预算编制坚持“深化改革、统筹整合、厉行节约、突出重点、守住底线、注重绩效、依法理财”的基本原则。一是深化改革。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二是统筹整合。整合区级各类可用资金，统筹考虑区级财力和各部门支出需求，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政策力度，确保支出政策可持续。三是厉行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控制“三公两费”，从紧安排项目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竞争性领域财政投入、政府性楼堂馆所建设，严格控制和执行资产

配置标准。四是突出重点。紧紧围绕上级决策部署，突出支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全力保障“三保”的同时，进一步提高化债能力，根据区级实际，优化资金保障方向，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五是守住底线。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落实好还本付息资金，加强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管理，确保财政可持续。六是注重绩效。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事前绩效评估预算评审，根据职责活动、绩效目标指标、绩效评价结果，区分轻重缓急，优化支出安排顺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七是依法理财。全面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市各项政策要求，继续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硬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着力推进预算公开。

## （二）2025 年预算安排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 （1）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财力安排情况

2025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 31.41 亿元，增长 5.5%，其中税收收入预期目标 27.41 亿元，非税收入预期目标 4 亿元。综合考虑上级税收返还 0.57 亿元、财力性补助收入 0.52 亿元以及上解支出 7.89 亿元等收支因素，2025 年区本级可用总财力为 24.6 亿元，增长 4.4%。

####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按照保障人员工资、基本民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增长需求，全年安排财政支出 24.6 亿元。其中，区本级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24.46 亿元，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0.14 亿元。此外，上级提前下达的 2025 年转移支付资金 1.35 亿元已列入年初预算，相应安排到各预算单位的相关功能科目中。

面对我区当前的收支形势，2025 年预算编制过程中，加强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单位同类项目资金的统筹整合力度，并充分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结合区级财力状况、项目重要性和成熟程度等进行从严控制，同时采取突显行政事业性收费的作用，积极促进单位有效增收。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第一，足额保障人员经费。人员经费安排 8.53 亿元。其中：安排资金 7.17 亿元，用于保障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各类社保缴费和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及公务员绩效奖金政策落实；安排资金 1.36 亿元，用于落实工资普调经费、年度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支和全员聘用制薪酬制度改革等。

第二，厉行节约安排日常公用经费。安排至各预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预算 0.91 亿元，除涉及人员及工资据实结算的公用经费项目外，一律按照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从紧安排，会议费、公车购置一律不做安排，公车、特种作业车燃料费定额按 30% 和 20% 进行压减，公务接待按 4% 进行压减，累计压减 30.2 万元。

第三，全额安排政府债务偿付资金。按照政府债务偿还计划，全年足额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15 亿元。主要包括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2.14 亿元（本金 0.14 亿元，利息 2 亿元），

支付发行及兑付服务费 50 万元。

第四，突出重点统筹安排项目支出。全年安排项目支出 13.01 亿元（其中含教育费附加 0.87 亿元）。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前端控制作用，对区级部门申报的预算项目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科学核定各预算单位预算项目资金控制额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重点领域保障，提高资金使用质效，同时，用好转移支付政策和资金，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经过反复审核，多轮次压减，最终实现各部门申请资金压减 0.44 亿元。按照保基本民生、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以及部门和单位履职尽责相关项目的先后顺序予以保障，确保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尽最大可能保证对重点领域的投入，促进全区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持续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年安排经费 3.58 亿元。一是确保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支持高质量素质教育发展需求，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大普惠性学前教育办学资源配给，改善办学条件，提升素质教育质量，落实学生资助政策等，安排教育资金 0.98 亿元。其中：安排一小、一中改扩建教学楼资金 0.15 亿元，月牙湖路小学建设资金 0.47 亿元，持续加大学校软硬件设施投入力度，改善办学条件。二是稳步提高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1.78 亿元，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

最低生活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足额安排失地农民生活补助费，合理安排再就业补贴资金。三是持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安排医疗领域资金 0.82 亿元。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助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全年安排经费 2.48 亿元。一是增强产业科技创新扶持力度，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2 亿元、支持科技发展配套资金 350 万元、科技成果转化等经费 62 万元。二是安排招商引资、招商商务活动、对外贸易等相关费用 0.34 亿元，积极推进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建设和科技创新，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企业加快发展，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助力推进供给侧改革。三是加大人才工作的保障力度，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安排人才引进经费 0.1 亿元。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进程。全年安排经费 0.47 亿元。一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安排资金 42 万元。二是加强村级组织运转和服务群众能力，安排农村综合改革、农经站、农业三员等专项经费 0.31 亿元。其中：村干部工资 0.18 亿元，农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级党组织活动经费、村级政务费等资金 525 万元。三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安排河流整治、防汛等专项业务费 211 万元。四是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安排卫片类耕地保护整治费 0.13 亿元。

——落实财政保障政策，提升城市和社会治理水平及应急救

援能力。全年安排城市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4.3 亿元。一是优化人居环境，安排城区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维护等经费 1.35 亿元。二是加大城市建设投入力度，提升城市治理效能，安排重点项目建设资金 2.4 亿元。三是加强社会治理，完善综治维稳体系，安排公共安全经费 0.4 亿元。四是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5 亿元。

——巩固强化生态治理成果，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全年安排经费 0.56 亿元。一是强化空气、水污染治理，安排污染防治资金 0.43 亿元，其中大气污染防治支出 0.27 亿元，污水处理 0.1 亿元，其他污染防治 0.1 亿元。二是巩固强化生态环境治理成果，安排农村保洁、国道沿线垃圾清运等经费 0.13 亿元。

第五，适当预留安排预备费。为确保年度执行中突发事件、应急救灾等方面支出以及不可预见事项需求，安排预备费 0.3 亿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共三项收支内容。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22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1.74 亿元，上缴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0.5 亿元，出让金净收入 21.24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0.5 亿元，污水处理费 0.26 亿元。根据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22 亿元，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21.24 亿元。主要用于：（1）土地出让业务费支出 826.3 万元。（2）耕地占补平衡指标转让费 0.6 亿元。（3）耕地占用税 0.4 亿元。（4）失地农民养老保险、生活补贴 0.72 亿元。（5）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相关保证金缴费 0.1 亿元（6）未返迁农民征地拆迁安置费、过渡费、采暖费 0.5 亿元。（7）棚户区改造支出 0.68 亿元，分别为归还国开行棚改贷款本金 750 万元，国开行棚改贷款付息 0.6 亿元。（8）征地和收储补偿及安置款 2.54 亿元。（9）专项债项目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0.3 亿元。（10）偿还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北医三院建设资金 7.49 亿元。（11）政府专项债券付息及发行费 2.67 亿元。（12）政府专项债券还本 0.23 亿元。（13）清理消化往来款 4.93 亿元。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0.5 亿元。依据有关政策，专项用于城镇供水管网改造、新建供水设施等。

——污水处理费支出 0.26 亿元。全部用于区污水处理厂、排水管网等运行维护费用。

此外，上年结转 1.85 亿元（其中：污水处理费结转 891 万元，专项债券结转 1.66 亿元）按政策和原支出用途安排到本年度预算，上级提前下达的 2025 年转移支付资金 416 万元，按基金支出科目统一安排到相应支出预算中。

### 3. 社会保障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开发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两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7 亿元（其中基金当年收入 0.97 亿元，上年结余 0.73 亿元），支出预算 1.7 亿元（其中基金当年支出 1.29 亿元，年终结余 0.4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和个人按规定缴纳保险费用，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按国家规定领取基本养老保险金。基金支出内容主要包括退休、退职人员养老金，各种补贴，死亡丧葬补助费等。2025 年预计收入 0.84 亿元，上年结余 0.34 亿元，支出 1.18 亿元，年终结余 28 万元。

### （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我市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合并实施，统一称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是保障农村和城镇非从业人员年老后基本生活的一项基础社会保障制度。2025 年中央财政对 60 周岁以上符合领取条件的参保人按照每人每月 123 元的标准补助基础养老金，在此基础上省级财政每人每月增加 27.5 元基础养老金，市、区财政每人每月各增加 8.75 元基础养老金，达到 168 元；另在基础养老金基础上对年满 65 周岁的参保人每月增加 1-3 元的高龄补贴；地方财政对 16-59 周岁参保缴费人员缴费档次为 100 元和 200 元的按照每人每年 30 元、200 元以上档次，缴费每

增加一档，政府补贴增加 15 元的标准给予缴费补贴，有条件的村集体对参保人缴费给予集体补助。基金支出主要是养老金支出。2025 年预计收入 0.13 亿元，上年结余 0.39 亿元，支出 0.11 亿元，年终结余 0.41 亿元。

####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我区暂不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由于开发区国有企业主要是承担公益性服务的企业，普遍亏损，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且相应可安排的支出较低，不确定因素较多，尚不具备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条件。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仍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支出。

需要说明的事项：2025 年到期政府债券本息已足额列入年初预算，开发区需偿还一般债券本金 1.32 亿元，支付利息 2 亿元；偿还政府专项债本金 2.25 亿元，支付利息 2.65 亿元，本息合计 8.22 亿元，其中：拟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到期本金 3.2 亿元（一般债券再融资 1.18 亿元，专项债券再融资 2.02 亿元），通过本级资金偿还本息 5.0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14 亿元，政府性基金安排 2.88 亿元）。目前，省财政厅尚未下达 2025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024 年开发区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2.73 亿元，预计 2025 年变化不大。2025 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预计主要用于化解存量债务。

### 三、完成 2025 年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征管并重，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征管力

度抓好税收增长，保住税收常量，做优增量，确保完成全年预算税收目标任务。二是充分发挥综合治税机制作用，挖掘税源，做到应收尽收。三是强化部门配合联动，加快土地出让，做到应收尽收、应储尽储。四是做好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加快推进国有资产的出租出售，使“资产”变“资本”，增加财政收入。五是推进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建设，夯实新的税源增长点。六是吃透上级政策，谋划一批具有战略性和事关我区振兴发展的项目，加大向上争取政策和资金补助力度。七是加大财政资金整合力度，盘活存量资金和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各领域沉淀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优化支出结构，促进民生事业改善升级。一是对民生支出政策“应保必保”，坚持“量力而行”和“尽力而为”相结合，与财力保障水平相匹配，提高民生政策的可持续性。二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三是重点围绕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守住兜牢民生底线，增强群众获得感。

（三）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财政领域风险。一是加强经济形势研判分析，确保收支平稳运行。二是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安排支出。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完善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三是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地位，坚决防范基层“三保”风



险。四是强化政府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落实好还本付息资金，坚决杜绝新增隐性债务，完善政府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进一步摸清资产、债务风险底数，制定分类处置措施和化解方案，确保不发生金融和债务风险。五是加强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管理，确保财政可持续。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有序推进市县两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争取残保金分享。落实零基预算理念，推进项目库建设和加强预算评审，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加强财政监督和绩效管理，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分配体系，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以最小化的财政投入实现最优化的资源配置。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重大项目、大额资金使用程序，确保财政资金运行合规高效。

（五）优化营商环境，多角度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一是发挥政府引导基金作用，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政府支持领域和产业，重点支持优势产业，着力构建“基金+产业”发展路径，为加快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产业支撑。二是优化金融服务，助力企业融资，加快企业上市，防范金融风险，努力打造优质安全的金融营商环境。三是强化政府采购政策作用，着力打造公平竞争环境。四是深挖招商资源，推动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提质增效。